

山東方言中特殊的人称称谓研究

Special Reference Terms for Family in Shandong

馬 鳳如
Fengru MA

在山东省西南部地区的方言调查中，时常发现一些有趣的文化语言现象。这些保留着古老鲁文化特点的现象往往使外地朋友一开始摸不着头脑，但细细品味起来，却又在情理之中。如在儿化音变的词语里面，该方言中既有与普通话相一致的“小李”与“小李儿”的对应，又有与普通话不相一致的“老李”与“老李儿”的对应。众所周知，汉语普通话及北方方言中的儿化音变所表示的几乎都与细小轻微的事物以及说话者的感情色彩有关，然而“老李”和“老李儿”的区别却与此毫无关系。更加令人费解的是，所谓“老李儿”指的不一定是姓“李”的人（“老王儿”、“老刘儿”、“老孙儿”也一样）。另外，在普通话中“老李”兼表成年的男性和女性，而“老李家”则多指女性，即老李的妻子。然而方言中的“老李儿家”则恰恰相反，指的都是已婚男性，即“李”姓姥爷。这种特殊意义的儿化现象在其他方言区内实属罕见。有趣的现象还有很多，如“李姐”和“李姐姐”不同，虽然都是女性，但前者姓李，后者却不一定姓李；前者兼表未婚和已婚者，而后者仅限于已婚者。还有“大姐”不大、“小姐”不小等也极有特色。这些文化语言现象如同一个个谜团常常把外地人绕得丈二和尚抹不着头脑。

要解开这些方言之谜，就必须了解与此相关的社会文化背景。总的来说，上述语言现象几乎都与当地的女性婚姻有关，属于千百年来对已婚妇女、姥爷以及对外甥、外甥女、外孙、外孙女等形成的一套特殊的称谓系统。在这里需要说明的是，随着近些年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农村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当地与外部的接触和往来越来越频繁，汉语共同语普通话的普及逐步扩大，传统的这套称谓系统的使用人数和范围都大大缩小。在今日的城市里面已经基本不再使用了，个别老年人口中偶尔还能听到。但在小的乡镇、村落，尤其是偏远地区的村镇仍延续着这套千年古俗。据笔者初步调查，这类称谓的通行区域，除山东省的西部、南部地区外，还包括江苏省北部、河南省北部和安徽省北部的中原官话区域。由于资料所限，本文主要依山东方言的例子为证。本文主要分析女人、女婿、外甥等几个方面。

特别需要指出的是，旧时代妇女名字的使用期限很短，一般使用到结婚为止。一旦出嫁，她的名字从此便消失得无影无踪，几乎再也无人提及。说到妇女结婚后的名字，人们一般会想起“王李氏”、“赵刘氏”之类的单纯的姓氏组合体，其实在山东方言里还远不止这些，下面让我们分别看一下妇女在夫家和娘家两种不同环境中的称呼表现。

1. 夫家对女人的称呼

在夫家，女人从来就没有一个真正属于自己的名字，人们对她们的称谓，一向是附着在丈夫、子女、家族等的具有替代意义的称谓。山东方言的这种表现与北方方言的大部分地域区有很大的一致性，本文把这些零星的材料归纳成5类。

1.1 从夫称呼

即在其丈夫名字的后面加上“家”、“家家里”或“家媳妇儿”等。如：

[X家]：石头儿家 狗二家 振华家 张振华家

[X家家里]：石头儿家家里 狗二家家里 振华家家里 张振华家家里

[X家媳妇]：石头儿家媳妇 狗二家媳妇 振华家媳妇 张振华家媳妇

[X家]的“家”读轻声，“家里”的“家”读原调（上声）。结构中的“夫名”除了学名之外，还包括幼名（“石头儿”）和绰号（“二老肥”）。但对年长者一般只能用学名。

上述称呼大多用于背称或他称，而较少用于面称。如：

他婶子，这是咱石头儿家。（他称）

狗二家那小嘴儿巴巴地可会说了！（背称）

1.2 从夫的排行称呼

排行指丈夫在兄弟中的长幼次序（不包括姊妹）。结构特点是，序数词（“大”、“二”、“三”等）加上“份

儿的(家)”,这里的“份儿”的读音很特殊,读上声,其他情况下的“份儿”都读去声。另外“家”读轻声,如:

[X份儿的]:大份儿的 二份儿的

[X份儿的家]:大份儿的家 二份儿的家

这种称谓的使用一般限于公婆,且多用于背称或他称,但当生气、争吵的场合也可用于面称。

1.3 从子、孙称呼

等到她们有了子女、孙子,她们的称呼也将随着子、孙的名字(一般是小名)来称呼,如:

[X家娘]:二牛家娘 三妮家娘 大白脸家娘

[X家奶奶]:二牛家奶奶 三妮家奶奶 大白脸家奶奶

结构中的“家”读轻声。适用范围很广,包括面称、背称、他称。称呼“X家奶奶”大多是因为被称呼者的儿子已为人父,不再是小孩子了,因此人们不便继续直呼小名了,就改用孙子辈的名字来代替。

黄涛(2002)指出:“由于传统文化不重视甚至有意忽视夫妇之爱,而强调两性结合的传宗接代功能,妻子在传统家庭中作为‘家族继承者的母亲’的角色重于‘丈夫的配偶’的角色。所以她与夫家成员的亲属关系也主要以儿女为纽带来联结的,这在称谓上体现为她常被人称为‘X他娘’,而她也惯用从儿称来叫其他家族成员。”

1.4 从夫的兄弟称呼

“X家嫂”这个称呼是在丈夫的弟弟或妹妹的名字后面加上“家嫂”二字,“家”读轻声。有的还在“嫂”前加上“大”、“二”等用来区别长幼顺序,如:

[X家嫂]:石头家嫂 哑巴家嫂 花妮家嫂

[X家X嫂]:石头家大嫂 哑巴家二嫂 花妮家三嫂

这类称呼主要用于背称和他称;用于面称时,只限于长辈,而且不带“大、二、三”等表排行的词,显得亲切,如:

石头家嫂,甭难受,孩子大大就好了。

?石头家二嫂,甭难受,孩子大大就好了。

1.5 从家族称呼

这种称呼是中国女性在正式场合使用的、户籍上记录在案的具有法律意义的名字。特点是将夫家和娘家两个家族的姓氏合在一起,后面加上一个“氏”字,就构

成了女人的名,如“李王氏”。这种名称同样反映出轻视妇女、重视家族的封建伦理观念。港澳地区当代部分知识女性也有在自己姓名前面加上夫姓的,如“范徐丽泰”。

从1.1至1.5的各种称谓上来看,传统的中国妇女无论是刚结婚时的“X家家里”、“X份的”,还是到了子孙后的“X家娘”、“X家奶奶”等,她们始终是依附在别人身上的,从来没有一个独立的属于自己的名字。

2. 娘家人对出嫁女的称谓

女人出嫁后,当她们回到自己的故乡,打算再重温一下“为闺女”的感觉之时,才惊奇地发现,这自幼生长的地方,尤其是自己熟悉和深爱的娘家人变了。这种变化主要表现在:人们不再称呼她们出嫁前的名字,而是用一种全新的名称“老X儿”来称呼她们。“X”是夫家姓氏,而过去的自己已经不复存在。这不正应验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儿”那句俗语吗!

娘家人对出嫁女的称呼,并不是随意的,与说话人的辈分和长幼顺序都有关系,下面分类加以说明。

2.1 长辈们的称呼

长辈们(包括准亲属)一律称她们为“老X儿”(“老”字加儿化的夫姓)。这种称呼广泛用于面称、背称和他称,如:

老张儿 老李儿 老刘儿 老范儿 老孙儿 老朱儿

这不是俺老张儿啊,你咋有空儿来了? 闺女,你怎么有空来了(面称)

你不认得啦?这是咱老李儿。这是咱们闺女(他称)

老李儿过得可不咋儿。女儿家日子过得还不错(背称)

如果姊妹数人夫姓相同,通常前加“大”、“小”或“大”、“二”、“小”加以区别,如:

大老李儿 小老李儿(姊妹俩夫姓都姓李的)
大老高儿 二老高儿 小老高儿(姊妹仨夫姓都姓高的)

这两种形式主要用于背称和他称,用于面称时一般不加“大”“小”字眼。

2.2 兄嫂们(包括准亲属)的称呼

一般有2种:既可以称呼“老X儿”,同(1)类;又可以同出嫁前那样直呼“妹妹”或“大妹妹”“二妹妹”等。该称呼用于面称、背称和他称。但准亲属(邻里)关系的兄嫂及姐姐在面称时,除了可以称“老X儿”外,

还可以在“妹妹”前加上夫姓，成为“X妹妹”形式，夫姓不能儿化。比较如下：

亲兄嫂：老王儿/妹妹 老林儿/三妹妹
(面称、背称、他称)

准兄嫂：老王儿/王妹妹 老林儿/林妹妹
(面称、他称)

老王儿 老林儿(背称)

2.3 弟弟、妹妹们的称呼

无论面称和背称原则上都与她们出嫁前一样，直呼“姐姐”或“大姐姐”、“二姐姐”等。但准亲属关系的弟弟、妹妹则略有不同，面称时，往往在“姐姐”前加上夫姓，成“X姐姐”形式，夫姓不能儿化。背称时表现得就不一定那么亲近了，比较：

亲弟妹：姐姐 大姐姐 二姐姐(面称、背称、他称)

准弟妹：邓姐姐 王姐姐 刘姐姐(面称、他称)

二黑家姐姐 二黑的姐姐(背称)

2.4 晚辈们的称呼

无论面称和背称，原则上都与她们出嫁前一样，直呼“姑”、“姑奶奶”等，但准亲属关系的晚辈在面称时，一般要在上述称呼前加上夫姓，夫姓不儿化。背称时表现得就不一定那么亲近了，如：

王嬷嬷 姑姑 杨姑奶奶(面称、他称)

狗剩儿家嬷嬷 石头儿家姑奶奶(背称)

俗语说的“一拃没有四指近”，从称呼上也能表现出来。

2.5 姓氏的改称

方言里特殊姓氏的改称现象也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这主要表现在对夫姓是“毕”的女人，娘家人不像其他姓氏那样称作“老X儿”、“X姐姐”、“X妹妹”、“X姑奶奶”等，无论面称还是背称，人们一律用“孛”[nao213]字来代替，如：

*老毕儿 *毕姐姐 *毕妹妹 *毕嬷嬷
*毕姑奶奶

老孛儿 孛姐姐 孛妹妹 孛嬷嬷 孛姑奶奶

这是由于方言中的“毕”字与表女阴的字(从尸从穴)同音，人们认为该字听觉上有失大雅，故改称作“孛”。不仅外人如此称说，连“毕”姓人有时也这样自称。如：

俺家姓孛。我们家姓毕

这个是孛孩儿，那个是孛大姐。这是夫家姓毕的咱们村的出嫁女的儿子，那个是她女儿

此外，“毕”在表村庄名还时常改称为“小”。例如位于金乡县王丕镇莱河南岸的毕庄千百年来当地人一直称作“小庄儿”。更有甚者，由于文房四宝中的“笔”字也因与表女阴的字同音，毛笔、钢笔的“笔”字也一律称作[pei213]，音同“北”。

无论从哪种称呼来看，中国传统的已婚妇女的名义几乎都是依附于他人的，真正能表示自己的部分几乎没有。旧时中国妇女社会地位之低下也可见一斑。

3. 岳母家对女婿的称谓

女婿是贵客，到了岳母家，家里人以及村里人一般不称呼他们的名字。从那些身份不同的亲属和准亲属的称呼中，既有面称的“您姐夫”、“他姐夫”、“您姑父”、“他姑父”、“姐夫”、“妹夫”、“姑父”、“姑爷爷”、“哥”、“兄弟”等称呼之外，还有他称和背称的“老X儿家”，即“老X儿”的丈夫之义。这种称呼确实绕了个大圈子：

①本来“X”表夫家姓氏，“老X”指夫家；

②老X经过儿化，变作“老X儿”，则又成了出嫁女的代名词；

③“老X儿”后加上“家”，成为“老X儿家”，又成了出嫁女的丈夫的专用词。值得说明的是，这种称谓通常不用于面称，主要在他称和背称中使用。具体说来，又包括以下3类。

3.1 岳父母等长辈们(包括准亲属)背称和他称时通用“老X儿家”，但面称用“您姐夫”或“他姐夫”。

这是俺老李儿家，才起东北回来。(他称)

听说老高儿家手艺不错。(背称)

如果说也有用于面称的场合，只有在惹老丈人大动肝火时才会听到，如：

老李儿家，别给脸不要脸，俺闺女那点对不起你啦！

3.2 内兄嫂们的称呼

这类人的称呼比较复杂，面称、背称、他称各不相同。具体说来，面称时表现得亲热些，一般称“兄弟”或“妹夫”，但背称用“老X儿家”，他称用“俺妹妹家”则比较多见。如：

我赶集碰见老李儿家啦。(背称)

这是俺二妹妹家，不是外人。(他称)

兄弟/妹夫，有个事儿得麻烦你。(面称)

3.3 内弟及晚辈们的称呼

比较一致,无论面称、背称、他称,只能称“姐夫”或“姑父”等。从上述称呼上也可以看出,女婿们在岳父母家里没有高低贵贱之分,一个“老X儿家”决定了这类人的平等地位,是姑爷。同时反映出姻亲的不容忽视的社会权力和地位。

陈建民(1999)在《中国语言、中国社会》中论及特定社会制度制约的称谓语时指出:“现阶段国内人际交往的称谓除使用彼此之间惯用的称呼‘同志’外,大多数按照对方的年龄、性别、职业、职务,以及和本人的实际关系去称呼。根据对方的年龄和身份,可以称‘小X’‘老X’‘大X’‘X老’……”。由于受普通话的影响,近些年方言里也有“老X”和“(小)X儿”两种称呼,前者用来称呼中老年,后者用来称呼青少年(而且“小”字常常被省略)。然而普通话里所没有的,恰是下面a组:

- a 老X儿——老X儿家
- b 老X——老X家
- c 小X儿——小X儿家

“老X儿”是娘家长辈人及同辈年长者对出嫁女及女婿的专称。听到这样的称呼,我们足以明白下面2点:(1)该女子已结婚,夫家姓X。(2)说话人是听话女子的娘家长辈或同辈兄嫂。

准亲属关系的兄嫂、弟妹以及晚辈对出嫁女的称呼也颇有特点。他们在面称时也往往使用[夫姓+关系词]的形式。如:王妹妹(兄嫂类)、李姐姐(弟妹类)、马姑娘(侄等)、刘姑奶奶(侄孙类)。

4. 外婆家对外甥、外孙的称谓

鲁西南地区把外甥、外孙统称为“外甥儿”,这些人到了外婆家,便很少有人称呼他们的名字(无论小名还是大号)。可以这样讲,至少在他们长大成人(结婚为标志)之前,外婆家的人们都仅用两种方式来称呼他们。

4.1 对外甥、外孙们一律称“X孩儿”或“X娃儿”

[姓+“孩儿”]:张孩儿 李孩儿

[姓+“娃儿”]:张娃儿 李娃儿

他们的长幼顺序用结构前加“大”、“二”、“三”加以区分。如:

大张孩儿 小张孩儿 二李娃儿 三李娃儿

这种称呼中的结构顺序不能改变,如不能把“二李孩儿”说成“李二孩儿”,把“小张娃儿”说成“张小娃儿”,虽然方言中也有“李二孩儿”之类的称呼,但称呼的场合、以及称呼者与被称呼者的关系都有很大不同。例如a~c:

- a) 那是二李孩儿,俺外甥。

b) 那是二李孩儿,俺庄上的外甥。

c) 那是李二孩儿,俺庄上的。

a、b两例所称说的对象是外甥(外甥或外孙),很明显a的说话者是称说对象的外婆家人,b的说话者是外婆家的同村人,两句都含有浓浓的姻亲关系;而c则没有这种意义。另外,“X娃儿”与“X孩儿”两种称谓从字面上看,似乎有年龄上的区别,实际上所表示的语义相同。

4.2 对外甥女、外孙女儿们一律称“X大儿”、“X大姐”、“X妮儿”。

与外甥、外孙一样,外甥女、外孙女儿们在姥姥、舅舅家里也有公用名,计有3种:

[姓+“大儿”]:王大儿 杜大儿 刘大儿
 (“大儿”[drar312]读重音)

[姓+序数+“姐”]:王大姐 杜二姐 刘三姐
 (“大”、“二”、“三”均读重音,“姐”读轻声)

[(序数)+姓+“妮儿”]:王妮儿 大王妮儿 二王妮儿
 (轻重音分别不明显)

上述称谓广泛用于面称、他称和背称。但是随着称说对象年龄的增大,比如他们已经成年,尤其是结了婚,有了孩子,再当面称呼他们“X娃儿”、“X孩儿”或“X大儿”、“X妮儿”就不太合适了。不过背称及他称的情况下通常不变,如:

听说大王孩儿都当爷爷了。(背称)

作为外甥、外孙,无论年龄多大,地位多高,在外婆家以及外婆家的众乡邻面前一般都自称“X孩儿”或小名,不得枉称学名,更不能称官位。如:

a:大舅,你不记得我啦,我是王孩儿。

b:二老爷,我是来福儿。

*c:大舅,你还记得我不?我是王福堂。

*d:二老爷,你不认得我啦,我是王县长。

5. 方言称谓辨析

5.1 “老X儿”与“老X”

(1) 称呼的对象不同

前者“老X儿”必须具备3个条件,即:a)女性,b)已婚,c)X为夫姓。与年龄无关,与自己的姓名无关。

后者“老X”一般要具备两个条件:a)本人姓X,b)中老年。与性别、婚否无关。

(2) 称呼者的身份不同

使用“老X儿”称呼的人有很强的局限性,他们与称呼对象的关系必须同时具备以下两个条件:第1、是称呼对象的娘家人,第2、是长辈或同辈的年长者(包

括准亲属)。可见,这种称谓也是一种爱称。

称呼“老X”的人们范围则很广,如单位里同事之间、知识阶层的夫妻之间,以及村民们称呼下乡的干部等都可以称“老X”。下级、徒弟、晚辈也可以称呼,但一般情况下,人们喜欢在姓的后面加上“哥”、“姐”、“师傅”、“叔叔”等亲属称谓词,如“老李师傅”、“老王大哥”等,显得更礼貌、亲切一些。

5.2 “老X儿家”与“老X家”

(1) 称呼对象的性别不同

前者“老X儿家”所指的是“老X儿”的丈夫,是本家或者是本村的姑爷,当然是男性。而后者“老X家”所指的则是“老X的对象”、“老X的那口子”,虽说夫妻同为对象或那口子,但大多指妻子。因此可以说,“老X家”就是“老X的家里人(=内人)”的省略形式。

(2) 称呼者的身份不同

前者“老X儿家”的称呼者局限性很强,仅限于“姻亲”关系者,即岳父母家的长辈(包括邻里关系)。而且多用于他称和背称,较少用于面称。

后者“老X家”是个比较新的称谓,适用范围广泛。但一般也多用于他称和背称,较少用于面称。

5.3 方言的“林妹妹”与《红楼梦》里的“林妹妹”

山东方言里“X妹妹”与《红楼梦》里林妹妹的不同表现在以下2方面:

(1) 称呼对象的身份不同

虽然同为女性,然而前者是夫姓是林,后者则本人姓林。另外,前者一定是已婚女子,后者则未婚。

(2) 称呼者的身份不同

前者受很多限制,能够使用这种称呼的人仅限于娘家准亲属(邻里)关系兄嫂的面称。后者范围比较广,同辈年长者都可称呼。

5.4 传统的“X大姐”与现代的“X大姐”有别

陈建民(1999)指出:“‘大姐’这一用法今天仍沿用下来,如‘邓大姐’(邓颖超)、“雷大姐”(雷洁琼),即表示尊敬,有很亲切。近二三十年来,‘大姐’又成为对不相识的女子(约在30岁以上)的一般称呼了,与‘小姐’并存分用。”(p128)但传统的“X大姐”不同于现代的“X大姐”,区别有以下3点:

(1) 语音上轻重形式不同,

语音形式的区别很明显。现代的表某女士的“X大姐”是“中——中——重”形式,后面的“姐”字读作重音,而传统的表外甥女的“X大姐”则是“中——重——轻”形式,把中间的“大”字读作重音。因此,A邓大

姐(Deng312/31 da312/42 jie) ≠ B邓大姐(Deng312/31 da312/31 jie55)。

(2) 语义不同

方言传统的“X大姐”指外甥女或外孙女,现代的“X大姐”与‘小姐’并存分用,表对女性的尊称。在当今方言里,这两个形体相同的词语同时存在,人们使用时却没有引起混乱,我们完全有理由说,这是不同的两个词语,因为它们只是形体相同,而读音和语义方面都有区别。

(3) 称呼者的身份不同

前者的称呼者仅限于外婆家的长辈,与称呼对象有密切的姻亲关系。后者范围很广,包括单位的同事之间,邻里之间均可。另外,前者是传统的称谓,后者则是后起的。如:

王大姐快两岁了。(外甥女)

王大姐是俺车间主任。(同事)

5.5 “X大姐”与“X小姐”

(1) “大姐”不大,“小姐”不小

“X大姐”是对外甥女、外孙女们的专称,“小姐”是个尊称。因此从年龄上说,大姐不一定大,小姐不一定小。

(2) 称呼者的身份不同

称呼“X大姐”只限于母系亲属关系的外祖父、外祖母、舅父、舅母等(包括本村邻里关系的准亲属);而可以称说“小姐”的,是除此之外的大部分人。

(3) 称说的场合

“X大姐”大多限制在外婆家里以及同一个村子的街坊邻居;而“X小姐”的范围就广泛得多。值得注意的是,小姐一旦进入自己的外婆家,也将无一例外地被称为“大姐”。

陈建民、陈章太(1991)指出“中国的传统文化比较注重人际关系,人与人织成了一张关系的网络,每个人一生下来就固定在一个网络的某一点上,他能讲什么,不能讲什么,对什么样的话产生什么样的反应,大多受社会行为准则所制约,一旦这个人由于身份和价值的变更,他的言语活动也就跟原来大不相同。”(社会语言学研究室编《语言·社会·文化》p17-18)

此外,“X姐姐”与“X大姐”也不同,前者指的是本家或本村的出嫁女,后者指的是本家或本村的外甥女及外孙女。前者是母亲,后者是女儿。如:

这是俺刘姐姐家的刘大姐。(这是刘姐姐家的女儿)

5.6 称呼与关系的亲疏

上文业已谈到，从称呼上能够反映出称呼者与称呼对象的亲疏关系。此外，下面两点也值得注意。

(1) 面称和背称相一致的多是直接亲属，不一致的常常是准亲属。后者当面会与前者一样称呼某女人为“姐姐”或“嬷嬷”，但背称时大多称“某某的姐姐/嬷嬷”。

(2) 他称时，称说“姐姐”、“妹妹”、“姑娘”、“嬷嬷”的真正的亲属，而前加夫姓称呼的多是准亲属。

高长江(1994)谈到：“在乡村社会中，称谓十分重要。因为人们联系的纽带就建立在称谓的基础上。乡亲们如何称谓一个人，将决定他与对方建立一种什么关系，在生产生活中对方会给予他什么。”(p121)同时指出，“在其亲属关系网中，每一个成员都因其在亲属群体中所占据的地位而赋予一称谓名称，而且人们彼此间的称谓界限十分清楚。”(p122)值得注意的是，近几十年来，随着民族共同语的大力推广，普通话称谓给方言传统的称谓系统造成了不小的冲击。现代方言称谓中，既有传统的，也有现代的，既有独具本地方言特色的，也有与别处方言以及共同语相一致的。这样两两相混，显得错综复杂，不易区分。陈松岑在《语言变异研究》中指出：“人类从比较落后的小农自然经济向现代

化大规模工业生产的转变过程中，原来作为不同地区本区成员交际工具的各个方言，都会逐渐让位于全民族的共同语。”可以预见，在不久的将来这种具有浓郁儒家色彩的方言称谓将会逐渐消失，但它们也将会作为“历史文献”保存下来。

参考文献：

- 钱曾怡主编·马凤如著《金乡方言志》2000 齐鲁书社
金乡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金乡县志》1996 三联书店
单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单县志》1996 山东人民出版社
陈松岑《语言变异研究》1999 广东教育出版社
罗福腾著《汉语方言与民间文化新观察》1998 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
陈建民著《中国语言 中国社会》1999 广东教育出版社
黄涛著《语言民俗与中国文化》2002 人民出版社
高长江著《乡情·乡俗·乡音——中国乡村文化语言的研究》1994 吉林大学出版社